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創新課程申請要點

所謂創新課程系為了改善學生學習動機低落及學習成效不佳之情形，有賴學校翻轉傳統教學模式，透過問題解決等創新教學方法，以學習者為重心，引發學生學習動機及熱情，進而提升學習成效。本課程注重引導學校重視教師為學生學習成效之關鍵，形塑教師教學支持系統，包括制度、社群、評鑑及追蹤輔導等，以支持及促進教師發展創新教學模式。並關注學生學習內容，以多元方式評估學習成效，並追蹤輔導及回饋教學。

為鼓勵老師透過創新教學的精進累積之後，提升教學品質，以教育部方向做推動，亦可作為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劃的基石之一，促使學校以校務發展為主體，兩者相輔相成；故為能有效將教師個人研究與學生學習培育連結，學校對於校內教師所提計畫應審視研究方案與課程規劃、學生培育方向是否與學校校務發展方向結合，必要時應提供整體教學資源支持教師研究，以落實教學現場之改變。

◎申請資格：

- 本申請表格格式，分為五大主題，依次為
 1. 從教學現場問題與挑戰出發
 2. 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
 3. STEM 教育概念融入教學現場
 4. 產學合作教案實踐化
 5. USR 場域實踐創新教學
- 投件者請依照符合申請課程類別撰寫計畫書，並繳交相關類別計畫書內容，五大類別請擇一申請，不得申請兩類不同課程及同一課程重複申請。
- 課程係指本校專任教師所開授之課程，並依「創新課程」與教案進行之教學。
- 課程完畢後須配合辦理成果展及相關活動展示，繳交相關成果資料(教師錄製 10 分鐘簡報說明影片及成果報告檔，未來將做線上公開成果資料展示)，老師配合課程修課人數建議 20 人以上尤佳。

◎補助原則：

課程申請經獲審查通過後，本中心將依下列原則補助金額：依審查結果擇優補助，申請金額上限 40,000 元為原則(若有獲教育部教學實踐及相關教學成果，擇優額外獎勵補助)，依審查結果作調整；請依照教師開班需求規劃經費項目，經費含業界專家鐘點費、交通費、工讀金(包含補充保費)、材料費、印刷費、雜支。(課程申請如未順利開課，則依開課規定辦理)

◎申請方式及程序：

- 第一階段：繳交申請文件「創新課程計畫書」(格式如附件，需簽章)、經費初估表。
 - 第二階段：通過審查後，依委員核定經費繳交經費編列表。
 - 第三階段：依課程所需，進行創新課程 TA 培訓。
 - 第四階段：執行計畫須配合教學發中心辦理相關成果展。
- (每門課需以創新教學方式進行教學至少 6 小時，未來須提供佐證資料及報告)

一、相關期程

即日起至 08/22(一)中午前收件截止	繳交申請計畫書至少 15 頁、經費初估表
開學週(09/08)前	計畫經費核定公告

依實際公告日期為主	進行創新課程 TA 培訓 (影片、核銷、成果繳交事宜)
開學日- 112/01/06(五)	計畫執行期
11/25(五)	經費核銷截止期限(連同 TA 經費)
11/21(一)	期中成果報告繳交截止日 ※繳件包含：期中成果報告(成果報告書及照片)、展示成果海報。
01/16(一)	期末成果報告繳交截止日 ※繳件包含：期末成果報告(成果報告表至少 10 頁及照片，成果報告將會放置於圖書館展示)、課程教材、學生課程問卷(繳回期末施測問卷)、5 分鐘成果影片、影片授權書(影片部份將會放置於圖書館及行政網頁進行成果展示)。教師錄製 10 分鐘簡報說明影片及成果報告檔，未來將做線上公開成果資料展示(以學校數位內容平台為優先上架：「ulearn 新版數位學習平台」 https://ulearn.nfu.edu.tw/)。

二、請依照上述期程繳交成果資料，並協請檢附電子檔(Word 檔&PDF 檔)，以利成果彙整作業。

◎**成果發表說明**：依結案成果擇優增加補助經費及邀請分享頒發感謝狀(獲補助課程，需配合活動辦理成果發表)

◎**相關辦法說明**：

1. 這學期分為兩次施測問卷，第一次施測問卷主要以學生還未接觸創新教學方式做施測分析，第二次施測問卷主要為學生已經接觸過創新教學方式做施測分析，以方便之後辨別兩次學習成效之間的差異。(獲補助課程，需配合填寫前後測線上問卷，若無法配合，則會列為下次評分標準)

2. 獲補助案件者，其所有成果內容、報告及影片，需無償且同意教學發展中心，可做學校能量建立之公開展示與運用。

◎如有任何問題或需要服務之處，歡迎來電洽詢。

聯絡人：黃智銘 助理

校內分機：5187&3271

聯絡信箱：megoki@nfu.edu.tw